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生猪屠宰管理工作经费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大埔县农业农村局

填报人姓名：赖承启

联系电话：5592967

填报日期：2023 年 5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主要用于生猪定点屠场的日常监督管理和开展打击非法屠宰违法行为工作开展经费等。

（二）项目决策情况。

大埔县农业农村局成立项目实施小组，负责项目的管理实施，检查验收。资金拨付按局财务管理规定，由项目实施领导小组提出申请，提交局班子会研究同意，交局兽医与屠宰管理股和计划财务股拨付。

（三）绩效目标。

目标 1：对定点屠宰场的日常监督检查和非法屠宰的打击；
目标 2：有效的制止非法屠宰行为，保证我县生猪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人民身体健康；
目标 3：加强病死猪无害处理监管，完善生猪品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为切实做好 2022 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大埔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埔财绩[2022]4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单位实际，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检查预算项目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预算项目资金支出相关资料和相关工作安排，对我单位 2022 年度预算项目资金和专项资金绩效进行了自评。

三、绩效自评结论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费实际支付 2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进度和范围使用，经财政等相关部门审核，未出现资金违规使用、闲置等情况；相关项目资金账目均由大埔县农业农村局管理。项目资金全部经县财政报账审核。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持续性工作，经过严格论证决策。

（2）目标设置。

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绩效目标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绩效目标设置有数据支撑和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

（3）保障措施。

计划安排合理、制度具有完整性和具备条件实施。

2. 资金落实情况。

（1）资金到位。

县级预算资金足额到位。

（2）资金分配。

根据需要制定的相关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中有明确资

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

对预算下达资金，在 2022 年底全部支出完成，资金支出率达到 100%。

（2）支出规范性。

执行预算规范，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执行事项支出规范，保证资金专款专用，执行会计核算规范，按规定按时进行会计核算。

2. 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2）管理情况。

建立相应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项目实施的属于合理范围。

2. 效率性。

进度方面，共进行监督检查 6 余次；质量方面，非法生猪产品，并给予全部销毁处理。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1、让老百姓吃上放心肉；2、政策可以延续。

2. 公平性

通过随机调查，得出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 10 人/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 10 份，得到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100%，超过 90%。

五、主要绩效。

目标 1：对定点屠宰场的日常监督检查和非法屠宰的打击，对定点屠宰场日常监督检查 6 余次，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 63 次，查处非法生猪产品 260 公斤，并给予全部销毁处理；目标 2：有效的制止非法屠宰行为，保证我县生猪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实现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保证我县生猪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人民群众吃上放心肉；目标 3：加强病死猪无害处理监管，完善生猪品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六、存在问题。

边远山区的私宰现象仍时有发生，执法办案经费不足、难度较大。。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1、强化资金支出管理，加强后续资金使用情况管理； 2、加大生猪屠宰定点宰场覆盖，确保能尽量覆盖全区所有乡镇。